

证券代码：688772
债券代码：118024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债券简称：冠宇转债

公告编号：2025-080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已判决，公司将提起上诉。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 ATL 之间的专利争议案件中已有 14 个 ATL 的专利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或法院判决无效，已有 12 个案件被 ATL 主动撤诉，已有 4 个案件被法院驳回 ATL 的起诉。鉴于本案件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尚在上诉期内，尚未生效执行，公司将持续跟进案件进展并积极采取上诉等措施切实保护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2 年，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与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称或单独称为“ATL”）起诉公司的《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ATL 称公司产品涉嫌侵犯其 ZL201811108529.X 号专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2023 年，ATL 变更诉讼请求，本案件移送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

二、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

根据《民事判决书》的判决结果，公司应停止制造、销售涉诉专利相关型号的电芯；赔偿 ATL 人民币 990.29 万元；负担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5.26 万元。

三、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全球消费类聚合物软包锂离子电池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密切关注锂离子电池相关技术的发展，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人民币 81,812.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3.42%，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23.20%。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已授权有效国内专利 2,3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24 项，外观设计专利 28 项，知识产权的累计申请数量近 6,000 项。

面对知识产权纠纷，公司坚决以法律手段和事实依据积极应诉，全力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投资者利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 ATL 之间的专利争议案件中已有 14 个 ATL 的专利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或法院判决无效，已有 12 个案件被 ATL 主动撤诉，已有 4 个案件被法院驳回 ATL 的起诉。

鉴于本案件目前处于一审判决阶段，尚在上诉期内，尚未生效执行，公司将持续跟进案件进展并积极采取上诉等措施，切实保护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